

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 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SXWB-ZFCG-LB-【2024】 8006 世 采购 人: 留坝县人民政府紫柏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2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34
第五章	合同条款	34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4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汉中市汉台区前进东路丰辉家园西门向北 100 米处(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16 日 14 时 3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XWB-ZFCG-LB-【2024】006

项目名称: 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102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102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102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 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
1-1	其他信息技术 服务	留坝县旅游景区基 础设施提升改造(智 慧旅游公共信息平 台)采购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020000.00	102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 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需提供身份证);
- (3)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六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 月的缴费证明);
-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或投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 (6) 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清晰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年05月06日至2024年05月10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 汉中市汉台区前进东路丰辉家园西门向北 100 米处(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年05月16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汉中市汉台区前进东路丰辉家园西门向北 100 米处(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一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4年05月16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汉中市汉台区前进东路丰辉家园西门向北 100 米处(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一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次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一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一财库[2014]68号;(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一(财库[2004]185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一财库[2006]90号;(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商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8)《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0)《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 2、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时需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后有效。
-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留坝县人民政府紫柏街道办事处

地址: 陕西省汉中市留坝县紫柏街道办事处

联系方式: 158773618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前进东路丰辉家园西门向北 100 米处



联系方式: 0916-882003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工

电话: 0916-8820039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磋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要求与说明
1	项目名称	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
2	采购项目编号	SXWB-ZFCG-LB-【2024】006
3	采购人信息	名称: 留坝县人民政府紫柏街道办事处 地址: 陕西省汉中市留坝县人民政府紫柏街道办事处 联系方式: 15877361868
4	采购代理 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汉中市汉台区前进东路丰辉家园西门向北 100 米处 电话:0916-8820039 联系人:张工
5	采购内容	主要采购内容见第四章《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6	采购预算	采购预算价: 1020000.00元 最高限价: 1020000.00元 凡高于采购限价的均为无效响应文件。
7	磋商响应文件 有效期	有效期为 90 天(法人授权书、响应函)
8	文件份数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开标一览表1份(内附报价一览表、投标文件电子版各1份)。
9	评审方法	详见《第三章》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10	磋商供应商 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需提供身份证);
		(3)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六个月内已缴
		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缴费证明);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或投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
		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6)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的书面声明;
		(7)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清晰截图并加
		盖供应商公章)。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需提供身份证); (3)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11	供应商需提交的 资格证明文件及 相关要求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六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缴费证明);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或投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6)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清晰截图并加
		盖供应商公章)。 注:以上证书证件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要求供应商随身携带以供采购 人核查有效性;如核实证件不具备有效性(证书证件过期、密封装入响应 文件标袋内等),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
12	交付期限、硬件质 保期及运维期	交付期限: 2 个月 硬件质保期: 2 年 运维期: 3 年
13	相关费用及要求	1、本项目采购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按国家收费标准及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的代理协议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服务费,具体见本项目采购结果公告。 2、为了保证采购活动顺利进行,要求各磋商供应商要认真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严格按采购文件中规定条款制作磋商响应文件。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
		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
	其他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
14	共他	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以便项目网上流程的正常进行, 请各供应商自行在陕西
		省政府采购网主页面资料下载区下载《陕西省政府采购管理系统供应商用户手
		一 册》,并按操作手册流程注册登记。

序号	工作内容	时间安排及注意事项
1	发布公告	发布时间: 2024 年 05 月 06 日 公告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公告期限: 3 个工作日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发售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 2024年05月06日至2024年05月10日(除法定节假日外) 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500元/份。 地点: 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工 电 话: 0916-8820039
3	踏勘现场	本项目供应商可自行踏勘(采购代理机构不统一组织)
4	磋商响应文件递 交 截止时间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05月1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磋商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汉中市汉台区前进东路丰辉家园西门向北100米处(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5	磋商保证金交纳 金额、账户及方式	1、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元); 2、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天汉东路支行 账 号:6105 0165 3800 0000 0437 3、磋商保证金应在 2024年05月16日14时30分前,由供应商以银行转账、电汇、符合陕西省财政厅陕财办采资〔2013〕5号文件规定的投标担保函的形式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不接受现金形式,供应商不得以个人名义交纳保证金,否则按未交纳保证金处理,转账备注栏须注明: (项目名称)



<u>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u>

		5、以保函形式提交的必须为陕西省财政厅认定的具有开具投标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保函原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至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否则视为未提交保证金。
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2024年05月16日14时30分 开标地点:汉中市汉台区前进东路丰辉家园西门向北100米处(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7	采购结果公告	成交公告发布时间: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 公告期限:1天 公告媒体: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8	成交通知书	发送时间: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 发送方式: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盖章后书面发送给成交供应商
9	签订合同	签订时间: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签订地点:留坝县人民政府紫柏街道办事处
10	磋商保证金的退 还	未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5个工作日内 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 注:具体办法详见本章第三条磋商响应文件第8项磋商保证金。
11	缴纳代理服务费 时间	缴纳时间:在成交通知书发出5个工作日内 缴纳方式:以现金或转账的方式,不得以磋商保证金冲抵;
12	本项目是否专门 面向中小企业	□是 ☑否

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与磋商文件正文不一致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一、总则

1、释义

- 1.1、采购人: 留坝县人民政府紫柏街道办事处
- 1.2、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3、监督管理部门: 留坝县财政局
- 1.4、标 书:磋商文件与磋商响应文件的统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658 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的法律法规文件。
- 1.5、磋商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第十七条规定的及本次磋商特定资格条件,且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自愿参加磋商活动的磋商供应商。

2、磋商供应商

- 2.1、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2.1.1、具备且满足《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的:
- 2.1.2、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
- 2.1.3、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了磋商保证金的;
- 2.1.4、一个磋商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磋商响应文件,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2.1.5、有隶属关系的两个公司或有控股关系的两个公司不能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 2.1.6、遵守国家、陕西省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条例和法规;
 - 2.1.7、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2、磋商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属于不合格磋商供应商,其磋商响应文件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 2.2.1、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2.2.2、与其他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磋商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2.2.3、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资格;
 - 2.2.4、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磋商供应商;
 - 2.2.5、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磋商供应商恶意串通;



- 2.2.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2.2.7、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2.2.8、受到刑事处罚,或者受到壹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等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
- 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磋商供应商相互恶意串通投标,其磋商响应文件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 2.3.1(一)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 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二)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三)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五)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六)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七)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 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2.3.2、本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若不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的或提供的证明资料有瑕疵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 2.3.2.1、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之规定执行。
- 2.3.2.2、中小企业: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之规定执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六章响应文件 格式),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 2.3.2.3、监狱企业: 依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之规定执行。
 - 2.3.2.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依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

<u>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u> 通知》(财库【2017】141号)之规定执行。

文件

2.4、磋商供应商的风险:竞争性磋商文件各章内容已对磋商事宜提出明确要求,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磋商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磋商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磋商供应商的风险,而导致投标不利后果或其磋商响应文件被拒绝、被废标的,其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负。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磋商供应商准备磋商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采购程序、 评审办法与标准、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

4、踏勘现场

- 4.1、本项目不组织统一踏勘时间, 磋商供应商可自行进行踏勘, 费用自理。
- 4.2、经采购方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方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方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供应商在现场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负。
- 4.3、采购方不对磋商供应商因踏勘现场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5.1、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 5.2、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磋商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将相应顺延其截止时间。
- 5. 3、任何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除质疑外)需要询问或澄清的,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技术交流的,均应在磋商截止时间3日前按磋商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2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u>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u> 或认为有必要召开答疑会。超过该时间收到的需要询问或澄清的内容,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 答复。

5. 4、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截止时间, 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 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 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三、磋商响应文件

7、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 7.1、磋商响应文件由下列部分组成:
- 7.1.1、磋商报价部分:
- 7.1.1.1、本项目报价采用综合单价承包,磋商供应商自行考虑并承担风险。即磋商供应商的报价是磋商供应商响应本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磋商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即服务费、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 7.1.1.2、磋商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磋商。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7.1.2、技术部分:磋商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做出技术响应,主要是针对采购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
 - 7.1.3、商务部分: 磋商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做出完全响应。

8、磋商保证金

- 8.1、磋商保证金数额见磋商供应商须知前列表。磋商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当以人民币提 交足额的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8. 2、磋商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遭磋商供应商的不良行为而蒙受损失。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因磋商供应商的不良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



8.3、磋商保证金的提交

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 8.3.1、磋商保证金逾期缴纳的磋商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8.3.2、磋商保证金应以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8.3.2.1、以银行转账缴纳磋商保证金的,可以采取支票、电汇、网银、汇票、本票等方式, 应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 8.3.2.2、以信用担保函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交, 且是陕西省有关部门认定的具有开具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磋商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 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 8.4、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 8.4.1、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注:请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后一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递交至到采购代理机构代理部办理磋商保证金清退事宜。若因合同未及时递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 8.4.2、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磋商供应商交纳的磋商保证金:
 - 8.4.2.1、磋商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 8.4.2.2、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8.4.2.3、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 8.4.2.4、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 8.4.2.5、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 8.4.2.6、磋商供应商违反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函相关内容和条款的;
 - 8.4.2.7、投标有效期内,磋商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规、违纪和违法行为的;
 - 8.4.2.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 8.4.3、磋商保证金退还方式:代理机构通过银行转账将磋商保证金退还至磋商供应商基本账户。
 - 8.4.4、磋商保证金退还程序:

退还磋商保证金手续。未成交供应商凭磋商保证金基本账户信息复印件、转账凭证、单位证明(或委托书)和办理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办理;成交供应商须持磋商保证金基本账户信息复印件、转账凭证、采购合同原件和办理人员身份证复印件办理。



8.4.5、磋商保证金收据丢失处理办法。磋商供应商收款收据丢失的,须提供单位证明、加 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的丢失情况说明,以及8.4.4条所需资料,代理机构将磋 商保证金退还至磋商供应商基本账户:

9、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9.1、磋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及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并提交完整的磋商响应文件。签署、盖章和实质性响应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
- 9.2、磋商供应商必须保证其编制、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所有内容真实、合法、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9.3、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本项目所有文件、资料、函电文字均应使用中文(通用缩写、代号、名称除外)。磋商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 9.4、磋商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 9.5、报价使用货币:本次采购项目的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 9.6、磋商响应文件形式:本项目磋商响应文件应采用书面文件形式,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 9.7、备选方案:本项目不接受备选响应方案,磋商响应文件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或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报价。
 - 9.8、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开标大会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90天。
- 9.9、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磋商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磋商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磋商供应商不得以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 9.10、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 9.10.1、磋商响应文件应使用 A4 纸打印或使用不褪色蓝(黑)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改动处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9.10.2、磋商供应商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指定页面落款处,加盖法人公章以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 9.11、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及标识



- 9.11.1、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包含正本1份、副本2份、开标一览表1份(内附报价一览表、投标文件电子版各1份),各自装订成册、单独密封,响应文件须在封面及封袋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响应文件为准。
- 9.11.2、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要求各自分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同时在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在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印章。
- 9.11.3、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封袋标识式样详见格式。不按要求进行标识的文件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 9.11.4、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一律采用 A4 纸幅面加胶装分别装订成册,按序从目录 开始编制页码。文件胶装装订后,页面不可抽取,不得有活动页,无破损、不可拆分。
 - 9.12、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9.12.1、磋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
- 9.12.2、截止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前磋商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所有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按要求密封递交。
- 9.12.3、采购代理机构仅负责对磋商保证金转账凭证的核查、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时间、 份数和递交人等信息的确认。在宣布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任何人送达、递交的磋 商响应文件和文书资料,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 9.12.4、核查、信息确认完毕的磋商响应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妥善保管,任何人不得擅自拆封、调换和退回。

10、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0.1、磋商供应商在递交了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 10.2、磋商供应商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委托人签署并盖单位公章,并在密封袋上标注"磋商响应文件修改"或"磋商响应文件撤回通知"字样,"修改文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磋商供应商已撤回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纸质和电子版)。
- 10.3、磋商供应商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磋商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 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磋商保证金。
- 10.4、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磋商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但磋商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 (邮箱: 3120039881@qq.com)

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



情况退出磋商。

10.5、无论磋商供应商中标与否,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1、关于开标现场转变采购方式问题。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

四、采购程序

12、评审工作按下列工作程序进行:

- 12.1、组建磋商小组:
- 12.2、开标会议:
- 12.3、磋商响应文件初步评审;
- 12.4、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如有);
- 12.5、磋商响应文件详细评审;
- 12.6、磋商及二次报价
- 12.7、汇总评审结果:
- 12.8、推荐成交供应商;
- 12.9、编写评审报告。

13、开标会议:

- 13.1、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会 议开始,会议将按以下程序进行(但不限于);
 - 13.1.1、宣布评审开始并致辞;
 - 13.1.2、宣布会场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 13.1.3、宣布参加会议的现场监督人员和主持人、会议记录等会议工作人员,根据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签到表宣布参加会议的磋商供应商名单。
- 13.1.4、宣布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由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委托人确认其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监督人进行复核,并现场签字记录。对检查出的不符合密封规定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文件处理不得启封。
 - 13.1.5、由采购人审查磋商供应商资格,并公布资格审查结果。
 - 13.1.6、启封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 13.1.7、磋商供应商等待磋商小组通知单一的与磋商小组进行磋商。



13.2、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会议过程进行全程语音同步监控记录,并存档备查。

14、磋商小组

- 14.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14.2、磋商小组成员到位后,推荐一名评审委员成员担任磋商小组组长,并由磋商小组组长负责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授权的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组长。
 - 14.3、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4.3.1、采购人或磋商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14.3.2、与磋商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磋商响应文件公正评审的;
- 14.3.3、曾因在磋商、评审以及其他与磋商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14.4、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审方法、评审工作程序等详见《第三章评审方法》章节的规定。

15、定标

- 15.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 15.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结果公告,磋商文件应当随采购结果公告同时公告。采购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成交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采购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15.3、在发布采购结果公告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 15.4、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序在成交供应 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7 (邮箱: 3120039881@qq.com)

<u>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u>

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至第二位。

五、签订合同

16、签订合同

- 16.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督促采购人、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并对采购合同内容进行审核确认。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磋商,取消其中标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采购人将对其超过部分予以追偿。
- 16.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16.3、采购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管机关备案。
- 16. 4、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16.5、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6.5.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6.5.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16.5.3、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16.5.4、违反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

17、合同履行

17.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

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



17.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或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磋商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

六、终止采购

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18、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 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8.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18.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18.3、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七、相关费用

19、采购代理服务费数额及缴纳方式

- 19.1、采购代理服务费数额: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应按国家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 19.2、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方式:以现金或银行转账形式。
- 19.3、成交供应商未按本章 19.1条款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其磋商保证金将被采购代理机构全额没收。

八、质疑与投诉

- 20.1 供应商对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有疑问的,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94号令)的规定办理。
- 20.2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法定期限内,按照质疑函范本格式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 (1)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包号、采购文件获取日期、质疑事项、证据及来源线索、法律依据(具体条款)、招标采购活动中自己权益受到侵害的实质内容、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 (2) 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并附法人身份证明。



- (3)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 (4) 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 自行下载。
 - (5)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同采购公告。
 - 20.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 材料:
 - (5)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 (6)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7)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9)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 20.4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0.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 (1)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 (3) 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 自行下载。

20.6 其他

- 1. 磋商会议过程中,出现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可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 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现场请示财政监督部门 及采购人,经采购人及财政监督单位同意后可继续进行磋商会议。
- 2.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 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 (邮箱: 3120039881@qq.com)

<u>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u> 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 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 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九、关于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

24.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以便项目网上流程的正常进行,各供应商可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主页面资料下载区下载《陕西省政府采购管理系统供应商用户手册》。



第三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办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大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

二、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 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 1.1、资格性审查:
- 1.2、符合性审查。

2、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硫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综合评审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下列《磋商办法》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从高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 (邮箱: 3120039881@gq.com)

E VY

<u>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u> 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三、政策性扣减

1、政策性扣减范围:

- 1.1、供应商符合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磋商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加分;
- 1.2、依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接,即提供服务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1.4、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 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政策性扣减方式:

- 2.1、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 采购政策:
 - 2.2、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四、评审步骤与评审方法

4、初步审查

<u>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u>

4.1、资格性审查。采购代理机构派出一名工作人员,协助采购人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相应资格。如果磋商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资格审查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 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 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符合性审查标准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应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	有效性	(2)响应文件格式、语言、计量单位、 报价货币	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和磋商文件要求	
	审查	(3)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完整性 审查	(4) 电子文件	应符合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2		(5) 响应文件份数	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本、 副本、电子文件数量	
		丁	(6)响应文件内容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响应性 审查		(7) 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3		(8) 交付期限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要求的交付期限	
		(9) 投标有效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 4.3、若前款4.1条或4.2条有1项不合格,评审不予通过,作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 4.4、磋商小组通过上述评审,确定入围磋商供应商名单,只有入围的磋商供应商才能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5、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5.1、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磋商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非实质性等有关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非实质性偏离是指磋商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

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



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5.1.1、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5.1.2、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5.1.3、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5.1.4、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1.5、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编制目录、页码;
- 5.1.6、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 5.1.7、磋商响应文件有上述 5.1.1-5.1.6 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书面要求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磋商供应商有关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内容和时间作出书面答复,有关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磋商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或不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磋商小组将根据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磋商小组不接受磋商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 5.2、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磋商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磋商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6、磋商

- 6.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6.2、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 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服务方案或解 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服 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 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最后报价是供 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本办法第三条第四条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

<u>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u>



6.3、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7、磋商响应文件详细评审

为2家。

- 7.1、比较与评价。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只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不合格的不再参与评审。
- 7.2、评审因素的设定与供应商所提供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报价、商务、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作为评审因素。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 7.3、由磋商小组成员独立地根据各项因素的评分标准,结合各磋商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分 别就报价以外的各项评审因素对各磋商供应商独立评审赋分。
- 7.4、当排序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名单出现多数评委成员的评审意见比较一致,某一个别评委的赋分畸高畸低,导致排序结果改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发回该评委重新进行评价,并说明其赋分的合理理由,对拒绝说明、拒绝重新评价的,其个人评审意见与赋分作为无效处理。
- 7.5、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五、评审细则及标准

8、综合评分法

- 8.1、**本采购项目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磋商响应文件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 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综合评分标准,且经评审得分最高的磋商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
- 8.2、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9. 评审细则及标准

9.1、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磋商供应商的各项评审因素,而不以单项评审因素的优劣评选出

<u>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u> 成交供应商。对所有磋商供应商的响应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 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 9.2、评审因素包括:报价、技术、商务及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
- 9.3、政策性扣减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微企业报价给 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一财库[2014]68号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一财库 [2017]141 号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 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 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 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7 (邮箱: 3120039881@gq.com)



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

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规定,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在磋商时磋商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磋商供应商红色公章)。

(注: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改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6、《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一财库[2006]90号

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在磋商时碳商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磋商供应商红色公章)

(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9.4、评审要素一览表如下:

评标内容		评标原则与标准
报价(15 分)	15 分	1、上限为采购预算价,即报价大于上限价视为无效标; 2、以满足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最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3、不享有政策优惠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报价)× 15 4、全部符合政策优惠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报价 *(1-10%)]×15
技术(60分)	技术方 案(20 分)	1. 对项目建设内容的了解程度。整个信息平台体系结构的合理性、实用性、保证数据传输的实时性;系统总体设计的可靠性、可维护性以及可扩展性的综合评价。 建设内容全面、详细、科学合理、可实施性强,得6-10分;建设内容全面、具有一定实施性,得3-6分;建设内容描述简略,得0-3分;



留坝县方	旅游景区基础	出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 ***
		2. 投标产品参数、规格、性能等技术证明资料完善,包含但不限于检测报告、产品彩页、功能描述、功能截图等材料,视证明材料响应情况得分;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清晰、明确,各类证明材料完整,得6-10分; 所投产品功能基本满足要求,各类证明材料较为完整,得3-6分; 所投产品功能不能完全满足要求,各类证明材料不完整,得0-3分;
	实施方 案(20 分)	1. 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合理、完整、详尽的项目整体的实施方案,整体实施方案需具有系统性、完整性、科学性,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具视响应程度、复合性情况得分; 方案完整、科学合理、操作性强,得 6-10 分; 方案较完整,工作目标不明确、工作保障措施不到位,得 3-6 分; 方案可执行性差,得 0-3 分。 2. 根据本项目要求制定项目进度计划,根据响应情况得分总体进度满足文件要求的计 3-5 分; 总体进度计划存在缺漏的计 1-3 分; 无此项内容的得 0 分。 3.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应急处理方案,实施过程突发的紧急状况有合理化建议及相关措施,包括处理方式、响应时间、故障处理等。根据响应情况得分。 预案预想情况周全,防范措施得力,解决问题方案操作性强得 3-5 分; 预案基本合理得 1-3 分; 无此项内容的得 0 分。
	系统维 护方案 (5分)	针对本项目需求编制系统维护方案,组织机构健全,运维管理措施完善、 规范,能有效地保障信息平台正常运行,按响应程度得 0-5 分;
	系统演 示(15 分)	投标人根据磋商文件要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演示并进行现场讲解(采用软件演示形式,时长不超过5分钟)。演示系统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景区名片、城市名片、景区百科、地图导览、旅游路线、慢直播、一键求助、热门推荐、便民服务、新闻资讯、热门游记等。根据投标人的演示及讲解情况得分。 演示内容全面、详细、合理、覆盖全部内容得10-15分; 演示内容较合理,覆盖大部分内容得5-10分; 演示内容简单得0-5分。
	业绩 (4分)	1. 提供 2021 年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一个合格业绩得 2 分,满分 4 分。 (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响应文件内附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商务(25分)	培训方 案 (9分)	培训方案完整可行,能够提供相对应详细的培训计划、对象、目标等,培训内容有层次,培训方式适用,能够保障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培训方案内容详实。培训方案全面、详细、合理、覆盖全部内容得6-9分;培训方案较合理,覆盖大部分内容得3-6分;培训方案简单得0-3分。



售后服 务方案 (12分)

1. 投标人具有相应的物力、人力保障,能够保证服务正常运转,有详细的在系统发生故障后的到达现场时间、解决故障时间、应急措施等方面的方案,同时具有明确的承诺且符合实际需求,同时具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承诺且符合实际需求,售后服务方案全面、详细。根据其响应程度得0-6分。2、投标人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在项目所在地有常驻的售后服务机构,或在项目所在地有分公司或办事处等作为常驻服务和技术支持机构,视响应情况得0-6分(提供包括本地工商注册资料以及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情况表、售后服务机构地址、人员名单、联系方式等具备售后服务能力的证明材料)。

- 1、本一览表各种计算数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2、磋商小组成员的赋分超过分值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的,则该成员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
- 3、各磋商小组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凡打分不符合本评审要素要求者,均按无效打分对待。
- 4、汇总报价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的总和,按得分由高至低的排序推荐三名候选成交供应商。
- 5、若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并列的,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6、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对拒绝说明理由的,须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考核表。

备注:

- 1)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2)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 3) 磋商响应文件对评审标准内某一项无响应的,该项评分按照0分计算;4) 本项目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进行评审。

9、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 9.1、在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 9.1.1、磋商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 9.1.2、磋商供应商名称与登记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一致的;
- 9.1.3、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9.1.4、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署、盖章的;
- 9.1.5、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和资格审查要求的;
- 9.1.6、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 9.1.7、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原件的;未按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份数和内容的; 电子标书内容与纸质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一致的;
 - 9.1.8、进口货物(产品)未办理正常进口手续的(如有);
 - 9.1.9、提供响应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的;



- 9.1.10、响应的有效期、工期(期限)、质保期、售后服务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磋商要求的;
 - 9.1.11、磋商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人的预算价;
 - 9.1.12、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9.1.13、未载明或者载明的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技术参数、质量标准明及其 他政府采购合同实质性内容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不一致:
 - 9.1.14、提供货物(产品)不符合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
 - 9.1.15、磋商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和无法辨认的;
 - 9.1.16、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9.1.17、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

10、特殊情况的处理

- 10.1、磋商响应文件中如果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0.1.1、响应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 算结果为准。
 - 10.1.2、磋商响应文件中图表与文字表述不一致的,以文字表述为准;
 - 10.1.3、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10.1.4、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0.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第4.1条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磋商无效。
- 10.2、磋商响应文件中,若某项内容为零报价、无报价,经磋商小组评审后,报价得分为零,不参与磋商报价分值的计算。
- 10.3、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権后,再进行评定。
 - 10.4、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审结果:
 - 10.4.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10.4.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10.4.3、磋商小组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10.4.4、经磋商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 10.5、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



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磋商小组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供应商对评标报告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磋商小组进行重新评审, 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10.6、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磋商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10.7、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主动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已不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1、中标结果

- 11.1、采购人从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磋商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11.2、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 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并列。磋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 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2、确定中标候选人

- 12.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成交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
- 12.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成交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12.3、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12.4、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过程与采购人情况书面报送有关监督机构备案。

13、成交通知书

- 13.1、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3.2、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
- 13.3、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发现成交供应商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认定后,应当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3.4、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成交通知书后5日内,应按照磋商供应商须知前列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磋商保证金或履约担保。
- 13.5、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第13.4条款规定提交履约磋商保证金或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了提高游客在留坝老街旅游体验感,打造智慧景区,拟采购景区大数据中心平台、景区 综合管理平台、小程序、视频监控、智慧广播等,预计金额102万元。

二、技术要求

(一) 软件平台部分技术要求

序号	平台	模块	内容	数量	单位	
1			统一认证	针对运维用户、运营用户、业态用户、监管用户、公众用户等认证对象,提供统一的平台认证服务,定义并约束全平台应用的用户认证及鉴权规则,同时解决第三方平台接入时用户关联标准。	1	项
2	应用支 撑平台	服务监控	建设平台整体应用服务群支撑监控平台。包括平台运行状态、系统日志、链路追踪等。	1	项	
3		短信通道	提供短信发送模板管理服务,通过本服务可以定义短信模板结构、审核短信内容,提供短信通知和短信验证码服务,支持短信发送的统计,提供10万条短信发送。	1	项	
4		内容审计	提供全平台发布信息内容的审计服务,确保 发布内容的合规性,避免发布内容中包含敏 感信息、涉黄、涉暴、涉恐内容,后台审核。	1	项	
5	景区大 数据中 心	景区客流监测分析	基于监控视频智能分析算法,为景区管理人员提供景区游客接待情况的实时监测及分析,帮助景区管理人员客流管控及疏导提供客观、科学的决策参考。建设功能包括: 1景区接待量统计2景区承载压力监测3区域游客密度监测4通道人流动态监测5区域冷热区分析	1	套	



6		应急预警处置	通过人工智能及边缘计算技术对景区视频数据进行结构化分析,实现对景区客流及游客行为安全事件的实时监测及预警,发生异常事件时,平台通过弹窗、短信通知的方式向管理者进行告警,便于管理者及时安排人员处理,有效提升景区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功能包括: 1. 事件综合分析 2. 事件联动通知 3. 游客入侵监测 4. 游客拥挤监测 5. 游客越界监测 6. 游客聚集监测 7. 异常事件告警通知		
7		数据报告	通过沉淀景区多源数据及分析数据,通过对数据的深度挖掘分析,将数据转化成为高价值的数据报告,根据预设分析维度平台可以自动生成大数据分析报告,管理者通过平台下载查看数据分析报告,充分发挥平台决策辅助能力。数据报告维度包括: 1. 月度大数据分析报告(12 期) 2. 季度大数据分析报告(4 期) 3. 年度大数据分析报告(1 期)		
8		业务系统对接	定制开发数据接口,完成监控视频视频数据接入、清洗、分析。 接入、清洗、分析。 定制开发数据接口,完成景区智慧广播系统数据接入、清洗、分析及存储。	1	套套
9	景区综 合管理 平台	景区一张图管理	整合留坝老街游客中心、停车场、博物馆、民宿、厕所、餐饮、演艺中心等各类资源,基于开源电子地图接口完成一张图管理功能开发,直观查看景区地理位置、景区形状,并将资源地理位置与地图进行关联,通过一张图展现景区各资源分布,支持点击查看资源详细信息及状态。	1	套
10		景区实时监控管理	开发视频管理功能,管理者通过电子地图可以点击查看实时监控画面,支持视频回放, 并可以通过平台配置摄像头信息及查看摄像 头在线状态。	1	套
11		景区智慧广播管理	开发智慧广播管理功能,管着通过平台可以 进行提供定点管理、播放管理、喊话管理, 并提供硬件运行状态的监测服务。	1	套



<u>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u>

12		前端网	通知公告	向游客提供最新的景区通知公告信息,便于 游客了解景区运营的最新动态,如景区运营 事件调整、景区施工、景区修缮、临时关闭 等,游客可根据公告合理安排形成。	1	项
13	官方网站			景区印象以图文形式展示景区简介、发展历程、历史故事、游玩特色等特文旅信息。	1	项
14	24	后台管	信息发布管理	提供通知公告、景区资讯、景区活动、景区 印象版块发布内容编辑、修改、发布、审核、 删除操作。	1	项
15		理	全景漫游管理	提供景区全景漫游资源的管理,包括资源上 传、资源上下架。	1	项
16			服务载体	开发微网站,嵌入景区官方微信公众号,为 公众提供统一的基于微信公众号的综合服务 入口。	1	项
17			景区资讯	为游客提供最新、最全、最权威的留坝景区 资讯,为游客提供旅游前的旅游资源推介、 旅游交通、酒店、美食、住宿、购物、娱乐、 旅游帮助、旅游地图服务等服务。	1	项
18		M. Mir. N.	攻略游记	提供旅游攻略推荐、游记内容分享、帮助用 户完成消费决策,使用户通过信息搜寻、筛 选等匹配产品关联度,将用户流量导向旅游 产品的销售,从而推动旅游消费。	1	项
19	一部手 机游老	前端应用	景区导览	基于电子地图的方式,为游客提供景区内部 线路自助导游服务。提供景区内部线路导航、 找厕所、游客中心等服务,方便准确查询景 区内部服务场所和设施信息。	1	项
20	街		全景 VR	可通过 720° VR 全景方式,全景全方位展示 留坝老街文化旅游资源,让游客可以快速了 解老街全貌及旅游点位分布。	1	项
21			个人中 心	通过个人中心为游客提供平台信息管理服务,可以对个人账号信息进行管理(昵称、年龄、头像、地址等),提供平台消息的查看、浏览记录查看、投诉进度查询及收藏夹管理等服务。	1	项
22		hadra and	信息发 布管理	提供景区资讯发布内容编辑、修改、发布、 审核、删除操作。	1	项
23		管理后 台	游记攻 略管理	提供多种游记攻略发布模板,提供内容编辑、资源关联、修改、发布、审核、删除操作。	1	项



24		景区导 览管理	提供景区景点信息管理、景点与导航地图位 置关联、讲解内容管理等服务。	1	项
25		全景 VR 管理	本项目提供 15 个点位全景拍摄,包含航拍及720°全景拍摄,并将各个点位合成景区整体VR 全景。提供景区全景漫游资源的管理,包括资源上传、资源上下架。	1	项
26	安全维护		器和平台系统做漏洞扫描以及渗透测试,预防 全事故发生,每月生成相关的详细报告。	1	项

(二) 硬件系统

序号	名称	模块	内容	数量	单位
1		摄像头 400万 2K 高清 全彩智能夜视,日夜全天	景区公共区域监控设 备,实现景区公共区域 全面监控	60	台
2	视频监控	全彩智能仪视,口仪全大 监控 内置大功率扬声器,双向 语音对讲 端侧人形检测、抓拍; 云存储,同时支持内置 SD	云存储功能,30天全天 云回看,实现监控视频 30天回放	60	项
3		卡存储 POE 供电 支持音频输出 分辨率: 2560*1440 256G SD 卡, 断网续传 人形侦测告警	宽带,3台一路宽带	20	路
4		八形似侧百音 	视频 AI 算法: 客流统计、 火情识别、人群聚集识 别、智能播报	30	台
5	智慧广播	音柱 1. 防水; 2. 内置立体声功率放大、高保真扬声器,立体声定阻输出终端,输出音质达到 CD 级; 3. 适用范围广,立面支架安装,立杆和壁挂安装; 4. 自带音柱扩展接口,外接无缘音柱与有源音柱扩	景区公共区域广播,可 实现平台化控制	10	台



		展广播范围 5. 频率响应: 100Hz [~] 17KHz			
6	云网服务	云主机	2台,4核,16G,500G 2台,8核,16G,1T	4	台
		平板电脑	存储 8+256G,11 英寸	1	台
7	指挥中心	显示系统	90 寸高清电视机(含支 架配套等安装辅材) 刷新率 120Hz 运行内存: 4G 存储内存: 64G 分辨率: 超高清 4K	1	台

三、商务要求

1、技术支持和服务要求

本项目交付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月完成全部建设内容,并保证系统投入生产稳定运行。项目具体实施进度要求分阶段完成项目内容,技术团队根据公司产品规划和进度要求积极响应。包括需求调研、系统设计、系统研发、系统测试、系统试运行与正式上线等阶段性工作。

中标人应对其信息化系统提供全面、有效、及时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包括:系统建设测试、 缺陷整改、漏洞修复、检测维护等服务内容,提供详细的系统使用手册、常见问题档案资料和 软件帮助功能。

2、运维要求

运维期为整个系统验收合格后 3 年,运维期内负责系统运行正常。系统运维期内,须位于项目所在地长期固定设立不少于 5 名技术人员,以便随时至甲方现场且免费提供以下形式的技术支持服务,运维期技术人员名单在签订合同时约定,若后期技术人员调整须经采购人同意。

3、硬件质保及售后服务

整体项目竣工并通过最终验收合格后提供硬件设备2年免费质保服务。国家标准有要求或产品厂商有更高质保承诺的,按更长质保期进行质保。

因系统技术问题出现运行故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且现场人员不能解决时,在接到 采购人通知后,应 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指派技术人员赶到现场,并组织有关技术专家进行 会诊,24 小时内采取相应措施以确保系统的正常运行。如 30 分钟内不能响应,或者在采购人 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8 (邮箱: 3120039881@qq.com) <u>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磋商文件</u> 要求的时间期限内没有按要求完成指定的工作内容,供应商必须对由于故障所造成的损失后果 负责。

4、培训要求

供应商应根据系统使用和维护提供培训和指导,制定详细的培训方案。

(1) 培训对象与内容

供应商应对采购人指定的平台应用人员进行培训,实现依据本项目所规定的系统服务的目标和功能。培训的相关费用应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供应商应负责采购方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现场培训由供应商指派有经验的工程师完成;应用软件操作维护培训和高级培训,包括所提供 软件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安装调测、排除故障及软件结构、定制和升级等各个 方面,并提供全套培训教材和培训课程计划表。

(2) 培训目标

通过培训,使受培训人员能独立掌握系统的应用、系统的配置、故障诊断、维护管理等技术,使之能适应系统正常运行的需要。

(3) 培训地点

具体地点由采购人确定。

5、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双方自行约定

6、验收依据和标准

- (一)验收依据:项目的磋商文件、投标文件、采购合同及第三方测试机构的测试报告。
- (二) 验收标准: 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项目的建设内容、技术参数及要求。
- (三)中标供应商根据项目建设内容要求及项目规范要求,编制完整系统的验收资料,采购 人将按照验收依据和标准对项目进行验收。

7、其他要求

供应商必须确保所供应的设备全部达到国家质检要求,并在同类产品中达到优良信誉,要确保设备正常使用并及时维护、维修,确保信息传达及时、精确、高效。



第五章 合同条款

(供参考、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甲、乙双
方就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
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一) 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二)成交通知书
(三)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四)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
(五) 磋商文件
(六) 本合同附件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三、服务项目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内容: (与响应文件中服务明细表一致)。
四、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万元,大写:万元。
五、付款途径
六、付款方式
□分期支付方式
合同生效后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即人民币万元,
大写万元;提供服务成果并经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
同金额的%,即人民币万元,大写:,余款3%即人民币万元,质保期
(年)满后日内一次无息付清。
<u>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0 (邮箱: 3120039881@qq.com)</u>



□一次性支付方式

提供服务原	成果并经双方验收仓	合格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源	次,
即人民币	万元,大写:	0			

七、服务期限、地点

- 1、服务期限: _____年___月__日至_____年___月__日。
- 2、服务地点: ______

八、质量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所使用的服务成果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违约条款

- 1、乙方延迟提供服务,每延迟____日,按合同金额的______支付违约金。
- 2、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_____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 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 4、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5、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及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2、向人民法院诉讼。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 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1 (邮箱:3120039881@qq.com)



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 门备案。

十四、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__份,乙方__份,采购代理机构__份,___市(县、区)政府采购 监督管理部门 份。

十五、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1、乙方应按谈判响应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 优质的服务。

2、其他服务内容:

甲方	乙 方
采购人(盖章)	成交供应商全称(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签字)	被授权代表: (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为简易版本,使用过程中,请结合具体项目,充实细化)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 1、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由本章目录所列第1部分至第8部分构成。
- 2、磋商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本章内容,并参照格式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凡未按格式 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而造成的不利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 3、磋商响应文件的正、副本必须按照要求编制,凡正、副本不相符的,以正本为准。



(正本或副本)

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 公共信息平台) 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或其被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目 录

第1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2部分 响应函

第3部分 开标一览表

第4部分 技术响应方案

第5部分 商务响应方案

第6部分 磋商供应商概况及承诺

第7部分 磋商保证金复印凭证

第8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1部分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企业基本信息	邮政编码			
	网址			
	机构代码证号			
	姓名		性别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 c> (1) = 1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复印件		处)	(供应)	商公章) 年 月 日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市场监督管理	<u> </u>
<u>(姓名、性别、身份证号)</u> 授权本公司的 <u>(被</u>	·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为合法
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及标段	<u> </u>
]应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
	权书自开标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 日历
日。	
委托单位(填写全称并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年月日	
附: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性别:
联系地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和被授	段权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 说明: 1.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大会之日计算不得少于90日历日。
 - 2. 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第2部分 响应函

致: 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u>(采购项目名称)</u>招标采购服务的磋商公告<u>(项目编号)</u>,签字代表<u>(姓名、职务)</u>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u>(投标人名称、地址)</u>,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份、电子版___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 2. 投标人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___个日历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 5. 投标人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没收投标保证金和拒绝投标的条款。
 -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帐 号:	
日 期:	



第3部分 开标一览表

3.1、磋商报价汇总表(首次)

响应人名称: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总报价小写:		
总报价大写:		
交付期限:		
硬件质保期:		
运维期:		
响应人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报价声明: 总报价中已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即实施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后期服务费、税费、利润、市场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在工作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特别提示: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 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分项报价明细表

说明:本节无格式要求

- 1、格式自拟,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各项服务内容进行报价,对磋商报价组成进行详细说 明。
 - 2、最终磋商报价后,各供应商提供的分项报价表中各项报价执行同比例下浮原则。



3.3、二次报价表

响应人名称:		人民巾: 兀
项目名称		
总报价小写:		
总报价大写:		
交付期限:		
硬件质保期:		
运维期:		
响应人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报价声明: 总报价中已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 费用,即实施本项目所需的人工费、后期服务费、税费、利润、市场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 费等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在工作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 再支付任何费用。

特别提示:

此表为本项目磋商二次报价表,供应商须自行打印,并在相应位置加盖公章,参与 磋商会议时携带,并在现场进行二次报价。



3.4、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是)

致: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 无须提供;

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价格折扣。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第4部分 技术响应方案

说明:格式自拟,供应商根据第三章 《评审标准》内评审要素一览表的内容,结合第 四章《采购内容及具体要求》等进行编制。



1、技术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技术参	供应商响应文件技术参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数	数			

说明:

- 1. 本表只填写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磋商响应文件中商务要求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须签字盖章)。
-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供应商: _	(全称。	及公章)	-	
法定代表人	或其被授	权委	托代理人	: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Н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一 月 日		
3	月 日一 月 日		
4	月 日一 月 日		
5	月 日— 月 日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请扼要叙述)

55



第5部分 商务响应方案

依据第三章《评审办法》评审要素一览表中商务部分及第四章的商务要求进行编制。



1、商务要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文件 条目号	磋商文件 商务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对 商务要求响应	偏离	影响

说明:

- 1. 本表只填写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磋商响应文件中商务要求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须签字盖章)。
-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磋商响应人	人:(填写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被授权代表: <u>(签字或盖章)</u>
日 ;	期:



2、2021年1月1日至今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万元)		

供应商:	(全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	人或其被授权委托代理人	:	(签字或盖章)

日

日期: 年 月



3、售后服务文件

- 1. 供应商依据服务特性和需求,按磋商文件要求自拟售后服务方案和培训计划。
- 2. 供应商应提供在陕西省境内的售后服务中心证明材料或与合作方的协议书,这些服务中心和特约维修服务点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应在磋商文件中一一列出(参考样式如下)。

售后服务点联系表

服务机构名称	所在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第6部分 磋商供应商概况及承诺

- 6.1、磋商供应商概况
- 6.1.1、磋商供应商简介。
- 6.1.2、填报附表。



附表 1. 企业经营情况表

磋商供应商: (公章)

单位: 万元

企业名称								
详细地址						邮政:	编码	
经济类型			注册资本			成立	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电	话	
公司网址						传	真	
	主	营						
营业范围	兼	营						
	经营优势	 						
	年	度	营业总收入	缴纳营业税 总额		缴纳所 总		负债总额
财务经营状况								
77 2-47 (-	开户彳	亍名称				联系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往	亍地址				联系	系 人	
		主营	营业务名称			上	年经营	额
主营业务情况								



附表 2、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曾经担任过的相关项目
性别	
年 龄	
职务	
职称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所 学 专 业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联系电话	
拟在本项目中 担任主要工作	



附表3、拟派项目小组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工作年限	学历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 的职务	取得的相关证书
							·

63



6.2、磋商供应商签署承诺书

- 6.2.1、未签署或者虚假承诺签署本承诺书的,其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 6.2.2、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正本须装订本原件,副本可装订复印件。

承诺书I

7	-1	
4	МΠ	
-	- X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磋商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磋商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

致: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磋商采购项目的磋商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 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次(没有填0),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 责任及后果。

磋商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I

陕西省政府采购磋商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执行陕财办采管[2006]21号文件)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磋商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磋商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 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磋商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磋商供应商: (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话:

年 月 日



第7部分 磋商保证金复印凭证

(一) 以转账形式提交磋商担保的附以下证明材料

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及公司公户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具的公司公户开户证明

(二)以保函形式提交磋商担保的提供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复印件



第8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8.1、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排放顺序及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需提供身份证);
- (3)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六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缴费证明);
-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或投标 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 (6) 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清晰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资格问题。

格式内容自拟

67



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 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SXWB-ZFCG-LB-【2024】006

项目名称: 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

投标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非开标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 (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

邮 编:

通讯地址:

开标一览表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 陕西万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文件编号: SXWB-ZFCG-LB-【2024】006

项目名称: 留坝县旅游景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智慧旅游公共信息平台)采购项目

开标一览表

(非公开唱标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 (法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

封装内容: 磋商报价总表及电子文档

编: 通讯地址: 联系人电话: